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NOCARE**

諾誠健華

**InnoCare Pharma Limited**

**諾誠健華醫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69)

**根據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條，董事會宣佈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據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向八名承授人授出1,91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0.11%。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向承授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如下：

授予日： 2026年6月30日

承授人及獲授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 按以下方式授予8名僱員參與者(包括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人員)1,91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 (i) 授予一名高級管理人員45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及
- (ii) 授予董事會認為需要激勵的7名僱員：1,460,000股限制性股票。

購買價： 每股香港股份0.178美元(約1.39港元)

於授予日股份的收市價： 每股香港股份11.86港元。

歸屬期：

- (i) 授予承授人的1,48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須自授予日起計一至四年內分四期等額歸屬；及
- (ii) 根據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條款，其他43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乃以基於業績的歸屬條件取代基於時間的歸屬標準而授出，據此，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根據相關授予函件所載明的達成業績目標的具體水平予以歸屬。因此，視乎達成該等業績目標的時間，適用於該等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實際歸屬期可能少於或不少於12個月。

業績目標：

上述相關數目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須待董事會不時釐定的業績目標由本公司於公司層面及由承授人於個人層面達成，方可作實：

- (i) 於公司層面，通過達到一定的營業收益及臨床試驗數量等門檻，以反映本公司的商業化成果及研發進度；及
- (ii) 於個人層面，根據承授人所分配的工作任務性質及彼等所屬的職能／部門(可能因承授人而異)對彼等的個人工作表現進行準確及全面的評估。

回撥機制：

倘發生與承授人有關的若干事件，則不得再向該承授人授予獎勵，而授予該承授人的獎勵應予回撥，該等獎勵將於董事會釐定之日失效(倘該等獎勵未歸屬)。此外，倘已授予承授人的獎勵(或其任何部分)於承授人的獎勵回撥時已歸屬，則承授人須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歸還(i)有關該等獎勵的相關已歸屬及已回撥相關股份的確切數目，或(ii)與於授予日、相關獎勵歸屬日期或該等回撥日期獎勵的相關股份價值相等的貨幣金額。

上述有關事件為：(i)承授人未能有效履行職責，或涉及嚴重的不當行為或瀆職；(ii)承授人違反任何適用司法管轄區的相關法律法規或本集團有關成員公司的《公司章程》條文；(iii)承授人曾參與收受或索取賄賂、貪污、洩露商業及技術秘密，以及其他違法行為或不當行為；(iv)承授人未能適當履行其職責，導致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蒙受嚴重損失；(v)根據本公司內部指引，承授人違反了本公司高壓線；或(vi)承授人未能遵守競業禁止契約。

此外，倘承授人因退休、辭任或僱傭或服務協議屆滿而不再為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則有關該承授人的任何未歸屬獎勵將自該承授人的僱傭或服務終止之日起自動失效。

方便購買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安排向任何承授人  
的安排： 提供財務資助，以方便購買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項  
下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承授人為(i)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已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出上市規則第17.03D條所規定1%個人上限的參與者；或(iii)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已獲授及將獲授的購股權及獎勵超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0.1%的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概無授予須股東批准。

###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理由與裨益

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的具體目標為：(i)認可若干選定參與者所作出的貢獻，使彼等有機會取得本公司的專有權益；(ii)為了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及發展，鼓勵及挽留該等人士；(iii)向彼等提供額外激勵以實現業績目標；(iv)吸引合適人員以實現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及(v)就選定參與者與本公司的利益，激勵選定參與者最大限度地提高本公司的價值，以期實現提高本集團價值的目標及透過讓選定參與者擁有股份而令選定參與者利益與股東利益直接掛鉤。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旨在通過股份擁有權、股息及就股份作出的其他分派及／或股份增值，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並鼓勵及挽留承授人為本集團的長期發展及利潤作出貢獻。

### 可供日後授出的股份數目

於本公告日期，受託人就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持有的股份數目為26,279,862股。於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後，合共24,369,862股股份將可供日後根據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授出之用，其中1,764,321股股份可根據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進一步授予服務提供商。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3年股權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3年8月31日採納的股權激勵計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16日的通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諾誠健華醫藥有限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組織及存續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969)及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股份代號：688428)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授予日」	指	2026年6月30日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於2026年6月30日向八名承授人授出合共1,910,000份受限制股份單位
「承授人」	指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承授人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股份」	指	於聯交所上市的普通股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人民幣股份」	指	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的普通股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受限制股份單位

「服務提供商」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17.03A條所載的相同涵義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2港元的普通股，包括香港股份及人民幣股份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載的相同涵義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諾誠健華醫藥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崔霽松博士**

香港，2026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崔霽松博士；執行董事趙仁濱博士；非執行董事施一公博士及謝榕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胡蘭女士、董丹丹博士及管坤良教授。